**诸暨科尼达管业有限公司年产120吨尼龙管生产线项目**

**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(废水、废气、噪声)**

2019年12月7日，诸暨科尼达管业有限公司召开了其年产120吨尼龙管生产线项目召开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，会议查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和相关验收资料，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，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及指南、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（废气、废水和噪声部分）进行验收，现将验收监测结果如下：

1. **工程建设基本情况**
2. 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诸暨科尼达管业有限公司投资 325 万元，租用戚坚卫先生位于诸暨市暨阳街道清水潭上村、陆村（江龙工业区）的空余厂房，实施年产120吨尼龙管生产线项目。本项目有员工20人，厂区不设食堂和住宿，24h生产，年工作日300天。

1.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18年12月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《诸暨科尼达管业有限公司年产120吨尼龙管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》； 2018年12月25日，诸暨市环保局出具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（诸环建[2018]501号）。

受诸暨科尼达管业有限公司委托，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竣工验收监测，于2019年8月16日、17日、10月11日、12日四天对该项目进行现场调查监测，在此基础上编写了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。验收期间公司，各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，生产负荷75%，符合竣工验收的工况要求。

（三）投资

本项目实际总投资237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约为23万元，占总投资比例为7.08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对项目废水、废气和噪声部分进行验收。

1. **工程变动情况**

项目实施后，废气处理设施由环评的低温等离子装置改为光氧催化氧化处理装置，从监测结果分析不属重大变化；其它与环评基本一致。

1. **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**
2. 废水

企业实行雨污分流，雨水通过雨水系统直接排入城市雨水管网，生活污水排入城市污水管网，项目设污水总排口一个。

在项目挤出工序中冷却水循环使用，不外排；但需补充因蒸发而损耗的量约为9t/a。项目营运后产生的污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污水。项目定员20人，年排放生活污水量约为235t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 GB8978-1996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城市市政污水管网，由诸暨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一级A标准后排入浦阳江。

1. 废气

项目熔融挤出废气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，经过光氧催化氧化处理后由15m的排气筒高空排放。

1. 噪声

企业通过合理布置，高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垫，生产时关闭门窗；并加强对设备维护管理，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；确保厂界噪声达标。

1.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

⑴环保机构设置及管理制度

企业目前建立相应环境管理机构，制定了废气处理、固废分类收集处置等环保管理制度，并严格遵照执行。

⑵规范化排污口、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

项目设有生活污水、废气排放口各一个，各类排放口设立排污标志牌。

⑶卫生防护距离及应急措施调查

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及卫生防护距离；车间配备有灭火器、消火栓、应急照明灯、疏散指示标志等消防器材，应急逃生通道顺畅。

**四、污染物排放情况**

1. 废水

根据监测结果，生活废水总排口pH值范围7.21～7.33，各污染物最大日浓度分别为：化学需氧量123mg/L、悬浮物31mg/L、氨氮0.093mg/L、动植物油＜0.06mg/L；pH、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和动植物油均符合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8978-1996）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，氨氮浓度符合《工业企业废水氮、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》（DB33/887-2013 ）。

1. 废气

根据监测结果，挤出废气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时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：1.74mg/m3，符合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31572-2015）表4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。

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、颗粒物的最大浓度分别为1.63mg/m3、0.300mg/m3符合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31572-2015）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。

1. 噪声

根据监测结果，厂界四周的昼间、夜间噪声最大监测值分别为62.7dB（A）、52.8dB（A），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3类标准限值要求。

1. 总量控制

经核算，实际外排环境CODcr为0.012t/a，NH3-N为0.00002t/a，VOCs0.009t/a，均符合批复的核定总量。

**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**

项目实施了环评提出的废水、废气、噪声污染防治措施，根据监测结果判断，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，项目的建设期间和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。

1. **企业整改落实情况**
2. 企业加强了环保管理和宣传教育，提高职工环保意识。
3. 加强了对各类设备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；按要求落实环境监测计划，确保其稳定达标排放。
4. 加强了对废气收集处理，从源头上减少挤出废气排放。

**七、验收结论**

诸暨科尼达管业有限公司年产120吨尼龙管生产线项目在建设中基本执行了环保“三同时”规定，验收资料基本齐全，环评报告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，监测指标达到排放标准，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建议要求。该项目基本符合环保验收条件，经企业内部认真讨论，同意该项目废水、废气和噪声部分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，并向环保部门备案。

 诸暨科尼达管业有限公司

 2019年12月7日